

巡察整改简报

第 37 期

濮阳市民政局整改办

2021 年 4 月 14 日

市民政局巡察整改阶段成效

市民政局根据中期调研工作要求，持续压实整改工作责任，进一步加强反馈整改工作意识，细化完善整改举措，目前已完成整改问题 32 项，正在整改 12 项。坚持标本兼治，通过一个问题整改，推动一类问题解决，完善一方面制度体系，以建章立制巩固和扩大巡察整改成果，先后印发《市民政局党组会议制度》《市民政局精简会议和发文管理制度》。《濮阳市（2019-2022 年）养老服务体系建设的实施方案》等文件 20 余份。目前整改成效显著：三月份全市平均火化率已达到 45.48%，公益性公墓建设开工率已达到 16.28%；全市村（社区）“两委”已全部完成换届，全市新一届村（居）委会赋

码、发证工作已经完成，全市已经确定 9 个村（社区）为村级议事协商示范点；

强力推进县区一体整改，指导县区自查自纠，深挖细查问题 98 项，已完成整改 80 项，正在整改 18 项。清丰县对全县 336 家社会组织进行摸底排查，针对 12 家社会组织未参加年检情况，已向业务主管单位送达督促年检的函。开发区民政局联合市场监管部门开展违规经营封建迷信殡葬用品专项整治行动，清理整治违规经营棺木加工点 12 家，纸草门店 10 家，并召开全区殡葬改革加压推进会，对移风易俗殡葬改革工作再部署，对全市唯一为零的王助镇提出通报批评，对王助镇党政主要领导进行约谈并提出追责预警。

驻市民政局纪检监察组召开全市民政系统派驻监督工作座谈会，参加市纪委监委全员培训，共组织自测 4 次，专题研讨 4 次，积极实施主动监督，共列席监督单位民主生活会 3 次，参加“三重一大”议事决策会议 5 次，自主开展检查 3 次，配合市纪委机关专项监督检查 2 次。

报：市委巡察办、第五巡察组、市纪委监委、市委组织部

送：局班子成员，调研员、副调研员

发：各科室、局属各单位

核发：王人杰

编校：管泽旭
